

台儿庄区审计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相关规定及《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布枣庄市台儿庄区审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可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tez.gov.cn/>）查阅或下载。如需咨询，请与台儿庄区审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枣庄市台儿庄区兴中路 91 号；邮编：277400；联系电话：0632-6611791；传真：0632-6611791；电子邮箱：sjj@zz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和上级审计机关的指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区在依法全面推进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的规定和精神，围绕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以深入贯彻实施《条例》为基础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以规范促落实，以服务

求实效，坚持以人为本，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坚持改革创新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，为推动我区政务公开工作科学发展，开创新局面，促进社会和谐提供重要保障。

我局根据《条例》规定，结合各自实际，完善工作机制，运作有序规范，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使我局政务公开内容合法、程序规范、监督有力、实施有效、便于群众参与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根据区政府印发的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细则相关要求，为深入推进审计系统政务公开工作，提高全局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成立了以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、班子其他成员为副组长、局机关各业务工作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负责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分管办公室领导兼任，办公室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政务公开相关工作，确保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。

二是完善公开制度。为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全面做好我区审计领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审计局信息公开制度并认真执行，严格政公开发布流程，严格规范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，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以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以惠民生、促服务为根本目的，重点从预算执行、政策跟踪、经济责任审计以及审计整改等等方面切入，主动解读政策法规，积极回应民生关切，有效助力阳光政府建设。

三是编制目录指南。按照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公开指南、依申请公开程序的编制工作。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对内容进行更新和完善，并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栏目公开。

四是及时更新信息。审计局信息公开工作紧紧依照职责公开、严格公开时限、及时完整准确的要求。公开助推改革，做好政务服务一张网信息公开，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信息公开。及时梳理清单，并及时在区政务服务一张网公布相关信息。大力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按区政府统一布署，努力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在线办理。定期公开预算执行审计、政策跟踪审计以及经济责任审计情况等信息。

2021年我局政府门户网站共公开各类信息36条，严格按照公开目录及时更新公示公告、工作动态、办事指南、规划总结、统计信息等相关信息；全面、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，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同步签审、同步部署；加强审计业务信息系统建设，发挥好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作用，突出政务信息公开栏目。利用网络信息平台，创新政务信息公开方式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积极充分发挥新闻、报刊、广播、电视以及信息公开栏等渠道的作用，全面公开政务信息。

五是申请公开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2021年我局共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；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申请，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0
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	
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						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		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			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							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							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							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							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	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								0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							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							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							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						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						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							0
		3. 其他															0
	(七) 总计														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：一是思想认识不足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缺乏足够的重视。二是信息的发布的及时性有待提高。三是公开信息的多样性有待拓展。四是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需加强和深化。

（二）具体办法及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新《条例》的宣传贯彻。继续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新《条例》宣传活动，进一步学习好、理解好、运用好新《条例》，加深群众对新修订《条例》的了解程度。同时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，推进新《条例》宣传贯彻工作深入落实。进一步丰富发布的信息种类，不断充实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加强了对本单位的重点工作部署、重要会议精神等工作动态及时公开，为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二是完善政务公开催办机制，增加政务公开专职人员，完善公开形式，进一步提升信息质量，重点抓好审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。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力度，特别要做好对公开内容表述、公开时间、公开方式的研判，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实、失信、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、本级预算执行、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和专项审计。公开了台儿庄区2020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；部门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审计报告；推进“一次办好”和

减税降得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报告、关于台儿庄区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情况的审计报告、地方政府债务专项审计调查等专项政策跟踪审计报告。

2、问题整改公开情况。公开了关于 2020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。

3、机构职能。公开了台儿庄区审计局职能、履职清单以及内设机构等。

4、部门领导及分工。公开了台儿庄区审计局领导班子及工作分工。

5、部门规划计划。公开了 2021 年度台儿庄区审计局工作计划。

6、会议情况。公开了台儿庄区审计局政务公开推进情况相关会议纪要。

7、执行与效果评估信息公开情况。公开了每季度工作任务落实情况与评估、执行措施与监督、进展情况与成效等相关信息。

8、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公开情况。公开了区审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9、全年无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提案需办理情况。

2022 年 1 月 17 日